

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教职成函〔2019〕430号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转发教育部职成司关于做好第二批 1+X 证书 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，有关高等职业院校，省属中等职业学校：

现将《教育部职成司关于做好第二批 1+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》（教职成司函〔2019〕89 号）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转发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要求

各地市、各职业院校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按照相关文件要求，积极组织参与试点，自主选择 1+X 证书。有意参与试点的单位请于 9 月 20 日前填写《河南省第二批 1+X 证书制度试点院校申报表》（附件 1）报送至教育厅职成教处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二、报送方式

应用型本科、高等职业学校和省属中职学校的申报表格（盖

章电子版扫描件)直接发送到教育厅职成教处邮箱;市属中等职业学校申报表由各市(县)教育局统一汇总后(盖章电子版扫描件)发送到教育厅职成教处邮箱。

邮箱地址: 69691878@163.com

教育厅职成教处联系人: 刘娜 可心萌

联系电话: 0371-69691788、69691878

附件: 1. 河南省第二批 1+X 证书制度试点院校情况汇总表

2. 教育部职成司关于做好第二批 1+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

2019 年 9 月 18 日

(主动公开)



附件 1

河南省第二批 1+X 证书制度试点院校情况汇总表

报送单位（教育局、省属中职学校、高职、应用型本科）：_____（盖章） 联系人及电话：_____ 邮箱：_____

序号	试点院校名称	学校类型	参与试点证书及等级	参与试点专业数量	参与试点专业名称	参与试点学生规模	学校情况备注
总体情况					第二批试点学生规模		
					第二批试点院校数量（中职）		
					第二批试点院校数量（高职）		
					第二批试点院校数量（本科）		
					第二批试点院校总规模		

注：

- 1. 报送单位为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或国家开放大学
- 2. “学校类型”栏填写中职、高职、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学校或应用型本科
- 3. “参与试点证书及等级”栏从第二批启动试点的 10 个证书中选取填写，证书一般分初级、中级、高级
- 4. “参与试点专业名称”栏列举该试点院校参与对应证书试点的全部专业名称
- 5. “备注”栏填写国家或省级示范（骨干、优质）高等职业学校、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、行业特色院校等，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- 6. 本表可另附页